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

機關地址: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

真: 04-22246246

承 辦 人: 閏股書記官 電 話: (04)22232311 轉 5119

中華民國 114.年 11.月 5日

發文日期

發文字號:中檢介 閏 114 偵 48098字第

速別:普通件

附件:如文

016222

主旨:公示送達本署 114 年度偵字第 48098 號被告吳慶芳涉嫌妨

害自由案,應送達給告訴人陳敏華不起訴處分書乙件。

依據:刑事訴訟法第59條、第60條及第62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:

- 一、旨揭文件,兹因其應受送達之處所未明,爰依上開說明 之規定予以公示送達。
- 二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,現由本署書記官保管,應受送達人 得於上班日來署領取。



本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外,另公告於本署網站->資

->公示送達專區 5114

年 11 月 4 日

書記官卓官嫻